

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出售资产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9 月与汉中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《股权转让合同》，汉中市政府从汉中城市经济社会发展及保障基本民生的大局考虑，决定整体回购公司在汉中的自来水项目全部资产（目标公司：汉中市国中自来水有限公司、汉中市汉江供水实业有限责任公司），本次交易包括股权转让及转让方债权两部分，股权交易价格为 197,708,721.08 元，转让方债权价格为 176,226,278.92 元，合计为 373,935,000.00 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《出售资产公告》（临 2021-051）。

截至 2022 年 8 月 3 日，公司收到全部转让款 373,935,000.00 元。2022 年 9 月 2 日，公司收到汉中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款延期利息 4,733,213.40 元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转让目标公司的转让款项已全额收到。

公司本次出售目标公司预计当期实现税前转让收益约 4,500,000.00 元（上述数据未经审计，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），将计入公司 2022 年年度损益。

后期，公司将协助汉中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相关手续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9 月 7 日